

南京中央商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京中央商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行业信息披露》《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》要求，现将2024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：

- 报告期内公司无门店变动情况。
- 报告期内公司无拟增加门店情况。
-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数据：

（一）公司业务分行业情况

单位：万元

业务分行业情况						
分行业	营业收入	营业成本	毛利率（%）	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（%）	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（%）	毛利率比上年增减（%）
百货零售	58,515.91	23,990.75	59.00	-3.41	-6.80	1.49
商业地产	4,082.52	2,772.04	32.10	55.35	32.23	11.87
服务	730.46	0.00	100.00	27.03	0.00	0.00
合计	63,328.89	26,762.79	57.74	-0.71	-3.86	1.38

（二）公司业务分地区情况

单位：万元

地区	营业收入	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（%）
江苏	54,262.00	0.47
安徽	6,416.98	-7.60
河南	574.45	-13.87
湖北	1,258.57	-0.74
山东	816.89	-8.79
合计	63,328.89	-0.71

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，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数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中央商场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